

#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文件

陕泾河财金发〔2022〕17号

##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关于下达 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 国家助学金）的通知

泾河新城第一中学：

根据《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的通知》（陕西咸财金发〔2022〕38号），现下达你单位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69.2万元。本次下达资金列“2050204 高中教育”功能科目，列“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经济科目。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为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每生每年2000元，按照贫困程度分为两档，特困生每生每年2500元，贫困生每生每年1500元。

二、请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6号)规定,专款专用,加强管理。按照《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意见》等有关精准扶贫要求和制度规定,认真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进一步增强资助的精准性,并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和边远地区倾斜,确保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严格规范学生学籍管理工作,保证学生基本信息的完整和准确。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

2022年3月21日



---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财政金融部

2022年3月21日印发

---